

□ 本报记者 丁国锋  
□ 本报通讯员 周洁

# 检察蓝 守护长江口水清岸美

## 江苏太仓检察一体化办理环境案

“是江豚!”2021年初,江苏省太仓市执法人员巡江时发现江豚跃出江面戏水,兴奋不已。

作为长江生态链的标志物种,江豚被称为长江水域生态的晴雨表。江豚的出现,证明了长江太仓段生态环境的持续改善,其背后离不开法治的有力保障和检察监督的持续推动。

位于长江经济带与沿海经济带T型交汇处的太仓市拥有388公里长的黄金岸线,沿江临沪、通江达海的区位优势,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基础。与此同时,太仓政法机关尤其是检察机关,多年来在努力当好长江保护的行动者、建设者和捍卫者方面持续发力,为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道路保驾护航。

### 江河湖塘全域治理

近年来,太仓市检察院坚持生态保护司法理念,充分发挥“四大检察”职能,构建长江口保护全方位检察“屏障”,为绿色长江口增添一抹独特的“检察蓝”。

“江面与江岸全都漂浮,堆积着垃圾,工作十几年来第一次见到性质如此恶劣的案件,倾倒的垃圾数量之大实为罕见。”回忆五年前在现场的调查情况,检察官依然难掩愤怒。

2016年12月,3000余吨有毒有害垃圾被倾倒入至长江太仓段,污染数十公里,现场触目惊心。该案导致太仓市紧急关闭长江取水口,启用应急备用水源,周围居民生活和长江航运均受到很大影响。

在该案侦查阶段,太仓市检察院第一时间提前介入积极引导侦查取证,规范证据形式。2017年1月,该院以涉嫌污染环境罪对6名犯罪嫌疑人作出批准逮捕决定,同年9月,常熟市检察院依据环资类案件集中管辖规定对该案提起公诉,后该案获评“2017年度全国十大法律监督案件”。

在依法严惩犯罪的同时,该院坚持长江干流保护和内河水系治理同步发力,依托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围绕“水污染”“水生态”“水安全”等方面开展系列检察监督,通过“简案快办”新模式,及时督促责任单位落实管护职责。据了解,自2018年以来,该院共督促治理恢复被污染水源、清理污染和非法占用河道42条,清理福寿螺、水葫芦等外来入侵物种400余吨,清理河堤垃圾56吨。

为提升全域源头治理能力,确保“区域流域相结合、江河湖塘全纳入、市区乡村全覆盖”,今年4月,太仓市检察院联合市河长办在苏州市范围内率先建立“河长+检察长”协作机制,充分运用联合巡河、诉前磋商、检察建议、合力修复等手段,促进河道综合整治。

### 一体化办案显威力

2021年初,太仓市检察院立足于“沪苏同城化”发展蓝图和太仓市临江沿沪的特殊区位,紧盯长江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保护,努力打造“沪苏同行·守护长江”工作品牌。

为达到最佳保护效果,该院整合专业力量,由1名副检察长、3名资深员额检察官和11名检察官助理组建“长江生态检察办案团队”,实行“提前介入+捕诉一体+修复治理”一体化办案,综合履行刑事处罚、民事追偿、行政督促、公益保护等职能,以检察专业力量保障长江生态环境资源,服务长三角经济绿色发展。

“某村非法养殖现象严重,废水直接排进附近河道,到处臭气熏天。”此前,在太仓当地论坛上的一条帖子引起了太仓市检察院检察官的注意,检察官实地摸排调查后发现,该市多个地区的河道

沿岸都存在非法养殖畜禽现象,污水直排,未取得动物检验检疫证明而养殖、出售或运输畜禽的现象普遍存在,造成河道严重污染,水体氨氮、总磷等指标严重超标,其中不乏沿江村镇及入江支流。

该院以公益诉讼试点为契机,向有关部门制发诉前检察建议,从污水处理、防疫检测到整改处罚等多方面提出了具体举措。检察建议发出后,相关部门高度重视,先后下发多份文件,在全市范围内展开整治工作,一年内依法办理相关行政处罚案件35件,后该检察建议被评为“江苏省检察机关十大优质检察建议”。

### 构筑全方位保护网

2021年3月1日起,长江保护法正式实施,检察官们走进码头开放口岸,走进村庄和校园,助推形成全民保护长江母亲河的良好氛围。“长江保护是一项系统工程,办案中我们发现许多问题反映在水里,但是根源却在岸上。”太仓市检察院副检察长李兆民认为,岸线整治不仅是切断污染源的重要手段,也是保护环境的重要屏障。

该院通过坚持“水岸共治”理念,以精准建议、“点穴式”监督,在长江沿线土地资源和红色资源保护、长江口内河岸线非法码头整治、扬尘防治、船舶污染防治等方面持续发力。

据了解,该院牵头张家港、常熟市检察院建立沿(长)江区域环境保护联动协作机制,联合上海宝山、崇明、江苏海门、启东等四地检察机关建立长江口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检察协作联盟”,并签订实施意见;参与构建长江航运东大门通道安全“共建共治”机制,依托检察监督职能保障长江干线下游航段畅通安澜。

太仓市检察院检察长董启海介绍,在不断深化长江口跨区域检察协作的同时,该院还联合河长办、渔政等部门,不断深化对跨界河湖的保护协作。2021年8月,太仓、昆山两地河长办及检察机关共同开展昆太跨界河湖保护行动,巡查娄江(新浏河)昆山至太仓段。此外,该院还联合两地海警部门多次开展联合执法暨专项监督行动,携手促进跨界河湖治理水平不断提升。

## 重庆巴南“复调”对接快速化解行政争议

**本报讯** 记者海峰 近年来,面对行政复议案件成倍增长的实际,重庆市巴南区创新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将行政复议与人民调解两项制度相结合,快速化解行政争议,打造行政复议的巴南品牌。据介绍,巴南区司法局通过复议科负责将适合运用人民调解方式化解争议的案件纳入“复调”对接范围;区人民调解指导中心按照“属

地管理、分级负责”原则,明确调解具体承办单位;23个镇街司法所履行属地职责负责具体的调解任务;多个行业性人民调解组织根据安排,承办专业性较强案件的调解工作。通过“复调”对接,巴南区化解了一大批疑难行政争议,降低了司法执行时间成本,凸显了行政复议主渠道作用。

## 无人机成为检察工作调查取证好帮手

**本报讯** 通讯员王业飞 黑龙江省伊春市友好区人民检察院将使用无人机调查取证作为辅助办案、科技强检的一项重要内容,不断充实、完善“公益诉讼+技术”内容,使检察技术在办理案件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针对小兴安岭地区山高林密的特点,今年以来,该院在组织技术人员和公益诉讼人员多次运用新购进的无人机进行侦查取证、模拟演练、对在演练中遇到的疑难点

逐一破解的基础上,充分发挥无人机航拍全方位定位精准、无死角高清摄像、广覆盖全景扫描等优势,对公益诉讼调查取证提供更多可靠的技术支持,目前利用无人机已对涉及水源保护、废弃木耳菌袋、违法破坏林地等领域9件公益诉讼案件进行航拍取证,为加大打击环境污染、破坏黑土地和森林资源等违法行为提供更为有力的技术支持。

## 鄂尔多斯交管支队开展实训大练兵

**本报讯** 记者史万森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紧紧围绕新时代公安队伍建设总要求,采取实战训练模式,常态化推进全警大练兵活动,实现政治理论植根于心、业务知识消化吸收、实战技能应用自如,执法素养提升升级的练兵目标。

据介绍,鄂尔多斯公安交管支队再现实战情景和过程,切实增强大练兵的针对性、实效性。定期随机抽取各基层大队所办案件进行评查,通过互动、研讨、交流、点评,解决执法过程中的堵点、难点和疑点。在开展道路执勤、应急处置、违法查处、事故处理等训练中,结合实际设置警情进行诱导,力求训战结合,同时,发挥老民警经验丰富的优势,以老带新,以点带面,推动整体业务能力水平提升。

## 平安人物

# 为乡村群众点燃法治明灯

记全国模范法官、江西贵溪市法院泗沥法庭庭长周淑琴

□ 本报记者 黄辉  
□ 本报见习记者 周孝清  
□ 本报通讯员 胡佳佳

凭着对法治信仰的坚守,对法官职业的挚爱以及对人民群众的深情,她在矛盾纠纷最前沿的人民法庭一待就是18年,用自己的坚守和担当,书写了一个又一个司法为民的感人故事。

她叫周淑琴,江西省贵溪市人民法院党组成员、泗沥法庭庭长。

多年来,周淑琴办案2000余件,无一发回重审,无一错案改判,无一上访缠诉。她先后被授予“全国巾帼建功标兵”“全国法院办案标兵”“全国优秀法官”“全国模范法官”“全国先进工作者”等荣誉称号。近日,她又被中共中央授予“全国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 庭审办案

#### 不放过1%的调解希望

2004年,周淑琴通过公务员招考进入贵溪法院,一直在基层法庭工作。

周淑琴参与审理的第一起案件,原告被告只有十六六岁,订婚后半年就闹翻了,因为彩礼钱,双方家属在法庭上闹成一团,案件一度陷入僵局。

周淑琴来回奔波,说法、叙情、讲理,功夫不负有心人,案件最终出现转机,一份调解协议将官司画上了圆满的句号。

“合上案卷的那一刻,我感慨万千。”周淑琴向记者回忆称,从那一刻起,她暗暗叮嘱自己:做一名有情怀的法官,心中不仅要有法律,更要有沉甸甸的两个字——人民。

出身农村的周淑琴深知,农村人怕打官司,一旦有了官司,如果介入不及时,化解不妥当,就可能让小纠纷引发大问题,甚至可能影响到几代人。

为有效化解这些“家长里短”“鸡毛蒜皮”的小矛盾,小纠纷,周淑琴总是热心接待每一位当事人,与当事人拉家常,听听他们口里的喜怒哀乐,找出心结和诉求。

“她的洞察力很强,在与当事人拉家常时,总能敏锐地捕捉到一些细节,并从这些细节中找准问题症结,有针对性地突破。”贵溪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童力说。

周淑琴常说,法庭既是“恨”的放大镜,也是“爱”的万花筒,必须左右衡量,倾听每个声音,做到情理法交融,公平公正才温暖人心。

在日常工作中,周淑琴给自己“约法三章”:不出现违法违纪情况,不办理裁判不公的案件,不让群众受到冷落。为了维护公平正义,她不怕得罪人,她所办理的案子,老百姓都信服。

### 探索创新

#### 给家事审判注入温情

“法官,请你一定救救我!”

2016年4月,一位毛姓女子慌慌张张地跑到泗沥法庭,向周淑琴哭诉其在离婚案件审理期间,多次遭到丈夫张某的威胁和殴打。

作为女性,周淑琴深知家庭暴力伤害的后果,她立刻动身,前往派出所、医院核实现况,经调查属实后,周淑琴向案件当事人发出了人身安全保护令。

这也是反家庭暴力法于当年3月1日起实施以来,江西省发出的第一份人身安

全保护令。

为探索一套行之有效的家事审判工作思路,在法院的支持下,周淑琴成立了一名女性求助者、求助女子称,其丈夫殴打她致右脸部骨折,已报警并做了伤情鉴定,希望法官督促其丈夫停止家庭暴力。

周淑琴耐心听完女子的陈述后,及时会同妇联干部向当地派出所核实情况,并结合求助者的诉求,制作了全国首份家庭暴力告诫书,劝诫施暴方珍惜家庭,停止家暴,并载明不听劝诫的法律后果,收到了良好的效果。

周淑琴耐心听完女子的陈述后,及时会同妇联干部向当地派出所核实情况,并结合求助者的诉求,制作了全国首份家庭暴力告诫书,劝诫施暴方珍惜家庭,停止家暴,并载明不听劝诫的法律后果,收到了良好的效果。

周淑琴耐心听完女子的陈述后,及时会同妇联干部向当地派出所核实情况,并结合求助者的诉求,制作了全国首份家庭暴力告诫书,劝诫施暴方珍惜家庭,停止家暴,并载明不听劝诫的法律后果,收到了良好的效果。

周淑琴耐心听完女子的陈述后,及时会同妇联干部向当地派出所核实情况,并结合求助者的诉求,制作了全国首份家庭暴力告诫书,劝诫施暴方珍惜家庭,停止家暴,并载明不听劝诫的法律后果,收到了良好的效果。

### 以案释法

#### 燃起百姓心中法治明灯

9月23日下午,贵溪市委党校三楼,一

# 法官朱雪华办案案结事了化解矛盾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办的不是案件,而是老百姓的人生,必须慎重。”这是河南省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六团队员法官朱雪华写在笔记本扉页上的一句话。

《法治日报》记者眼前的朱雪华,身材瘦弱但目光如炬。谈及笔记本上的这句话,他若有所思地说:“每次看到这句话,都有不同的感受,法官办案不能一味追求数量和速度,要追求案结事了,发挥好定分止争的作用。”

1984年出生的朱雪华,出身农家,深知百姓对公平正义的渴望。怀着对法律的敬仰,他大学毕业后考入山东省单县人民检察院工作。经过3年多的历练,2012年,他以优异成绩考入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先后从事行政、民事审判工作。

“中级法院更多是二审案件,大都案情比较复杂,你不仅要把好法律关,更要注重社会效果,做到案结事了。”朱雪华清楚地记得刚到周口中院时,老庭长对自己的叮咛。当晚,他就把这句话写在了日记里。

“他一接手案件,就下载上级法院指导性案例,还把涉及的所有法律条文汇总起来综合研判。为查清一个疑点,他会反复核查所有证据。工作量虽然大,但他承办的案件没有一起超审限。我劝他注意休息,他笑笑说:‘现在是累点,以后办理类似案件就轻松了。’”团队长展英敏说。

朱雪华办理的左某与杨某民间借贷纠纷案,争议金额大,借款年限长,案情复杂,左某对一审判决不满,情绪激烈地向有关部门信访。朱雪华梳理案情后,将左某关心的疑点问题全部列举出来,然后找出类似判例,从法律、道德、人情入手与其沟通交流,使其认识到可能承担的法律后果。朱雪华又用同样的方式与杨某沟通,促使双方达成和解。

每一起作出判决的案件,朱雪华总要与当事人进行判后答疑,详细说明判决理由。他办理的朱某与李某借款案中两名当事人是同学,因为7万元借款,官司从一审打到二审,由于双方对立情绪大,案件经10多次调解未果,朱雪华及时作出判决。

“请先把判决书看完,有什么疑问咱们当面交流。”给双方发放判决书时,朱雪

华说。

败诉方问:“判决书上已经写清楚了,为啥还要再解释一遍?”

“你们是同学,为了几万元打了这么长时间官司,到底借没借,还没还,你们心里都很清楚,我一是解释清楚为什么要这么判,二是想提醒你们,同学之情比官司输赢更重要。”听了朱雪华的一番话,双方当事人半响无语。

在朱雪华看来,法官不能就案办案,而是要朝着化解矛盾的目标努力。他办理的扶沟县某公司向某信用社借款3000万元案,周口某公司用房屋提供担保,借款到期后,因扶沟县某公司经营困难,资金链出现问题,未能及时清偿本息,某信用社诉至法院,要求借款方清偿本息近4000万元,拍卖担保方的房产优先受偿。认真研究案情后,朱雪华发现,借款方只是暂时陷入回款难,有起死回生的可能。

“案件事实清楚,证据确凿,依法尽快判决没什么问题,但两家企业很可能因为这个判决垮掉,我想再努力,让他们和解。”朱雪华的办案思路,很快得到院领导支持,他多次走访当事人三方听取意见,然后主持召开面对面调解。扶沟县某公司当场拿

出还款计划,请求对涉案借款适当展期。最终三方达成协议,既为某信用社盘活不良贷款,又给借款方扶沟县某公司,担保方周口某公司带来生机。如今,涉事企业运转良好。扶沟县某公司负责人说:“法院为危困企业寻生机,解忧难,助力我们走上健康发展之路,法治化营商环境这么好,做强做大企业更有信心了。”

“每办一案,都是一次学习的过程,也是对自身业务能力的最好检验。”朱雪华说。阅卷时他最为细致,一一找出关键点,归纳出争议焦点,在庭审中引导当事人举证、质证,让当事人把观点亮在法庭,证据摆在法庭,道理说在法庭,使庭审成为当事人共同甄别,去伪存真和还原案件事实的过程,也是法治教育和社会关系修复的过程。

周口中院院长马军杰介绍说,截至目前,朱雪华累计办理民行类案件1017起,无一起错案,无一起超审限,所办案件质效名列全院前茅,35次被院党组命名为“办案标兵”称号,2021年7月,在全国第一批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中,被周口市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领导小组评为“全市十佳政法干警”。

“知心大姐”已成了周淑琴的专用词,“贴心闺女”也成了她的代名词。而正是在周淑琴贴心、知心、暖心的司法普法过程中,法治明灯也悄悄在每一位老百姓心中燃起。

“有法律问题找‘知心大姐’‘贴心闺女’”,已成为当地群众的口头禅。18年来,从青春年少到双鬓染霜,从一名普通的书记员,成长为人民法庭庭长,周淑琴司法为民、公正司法的初心从未改变。“法庭是我追逐梦想的舞台,只有心里装着人民,一切为了人民,胸前的法徽才会更闪亮,才会让更多群众感受到法治的温暖。”周淑琴说。



连日来,浙江省舟山市公安局普陀区分局东港派出所5G“机器人警察”在普陀区彩虹广场商圈内承担智能防疫、巡逻防控、防范宣传等工作任务,守护广大市民平安出行。图为“机器人警察”在辖区商圈内巡逻执勤。  
本报通讯员 邹训永 摄

**本报讯** 记者石飞

近日,云南戒毒系统教育矫治大讲堂正式拉开帷幕,全省各强戒所和省戒毒管理局机关1300余名干警通过视频连线的方式参加培训。

昆明市教院原院长、云南省委联系专家饶义明,云南大学工商管理与旅游管理学院副院长、博士生导师王克岭以及云南省第三强戒所干警孟君,分别以“有效备课与高效教学”“研究课题与学术论文撰写”“戒毒系统科研趋势、问题和建议”为题进行授课。

云南省戒毒管理局教育矫治处处长黄卫洲表示,云南省戒毒管理局将坚持把加强和改进教育培训和岗位练兵活动作为提升队伍职业素养、专业水平和履职能力的基本途径,用心用情用智用力办好云南戒毒系统教育矫治大讲堂,努力将其打造成为云南戒毒的一个标识和品牌。

## 云南戒毒系统教育矫治大讲堂开讲